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持续督导2021年度培训情况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大力德”、“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中大转债”，债券代码“127048.SZ”）的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6号—保荐业务》等相关规定及要求，于2021年12月31日完成了对中大力德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的持续督导培训工作，特向贵所报送培训工作报告。

一、培训内容及人员

2021年12月31日，安信证券项目组保荐代表人张翊维通过授课与发送学习资料自学相结合的方式，重点介绍了新修订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征求意见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募集资金存放、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管理、股权激励与员工持股计划、投资者权益保护等方面的内容，并结合相关案例进行了讲解。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等参加了本次培训。

二、培训成果

安信证券的本次培训得到了中大力德的积极配合，参与培训人员均进行了认真深入的学习。通过此次培训授课，中大力德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对信息披露新规、可转债存续期管理、股权激励与员工持股计划、投资者权益保护等方面有了更深刻的理解和认识，对于作为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所承担的责任和义务有了更加深刻的理解。本次培训达到了预期效果，有利于上市公司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规范运作和募集资金管理水平，并进一步增强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意识。

（此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 2021 年度培训情况报告》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张翊维

樊长江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